

基隆市政府財政處中程施政計畫（111 至 114 年度）

壹、使命及願景

一、使命

財政處為行政單位，依基隆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之規定，依法掌理財務行政、稅務行政、公產、公債、公庫、地方金融管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窗口及菸酒管理等事項。

二、願景

財政為庶政之母，良好的財政體質，才有資本興闢市政建設為市民服務。因此積極提升財政效能及強化地方財政自主，達成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是財政單位應努力之目標。

本府現階段歲入成長有限，歲出需求殷切，未來將持續致力開源節流、靈活財務調度，合理管制債務存量，以落實市長「打造基隆成藝術之都、人文之城」之施政主軸。

貳、施政重點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檢討

（一）落實推動地方財政健全方案

1、由於本市財源短絀，爰利用緊臨臺北及新北兩都地理優勢，共享交通網絡及經濟效益外溢效果之優勢，以多元化方式籌措財源，並積極鼓勵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落實執行「地方財政健全方案」，積極開源節流。

（二）提升政府財務管理效能

1、落實政府零基預算精神、詳實審核歲出預算，並運用集中支付制度，加強財務調度，縮短借款期間由 4 年縮短為 1 年，降低舉借利率，以擷節債務付息之支出，且以不新增舉債為原則，積極爭取補助收入支應市政建設，提升施政效能。

（三）落實開源節流措施

1、為有效開拓財源、減少不經濟支出，本市成立財政改善小組視政策及實際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透過各單位提案提出開源節流方案，據以執行。

（四）健全財務體制

1、為強化財務調度效能，將藉由精進市庫收支之預測，提升整體資源配置效率，嚴格控管現金收支及整合各專戶資金統籌調度運用，以有效節省借款之資金成本，進而減輕債息負擔。

（五）定期清理及控管行政罰鍰案件，對於依法裁罰而逾期未繳納之案件，執行清查與催繳，如仍未依限繳納者，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如罰鍰案件經移送強制執行而無效果者，依執行（債權）憑證收到日期先後順序編號，建立執行（債權）憑證清冊，每年至少清理一次以上。

（六）落實財產管理，健全財產登帳制度

1、督促本府各機關學校依管用合一原則，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記，落實公產管理作業。

2、加強清理被占用之市有不動產，提升公產使用效能。

（七）依法稽查取締私劣菸酒與強化查緝機關協調合作：

1、執行本府抽檢菸酒業者實施作業方案，將私劣菸酒查緝列為年度工作重點。

2、落實執行財政部訂定之民俗節慶專案稽查及全省同步私劣菸酒查緝計畫，加強不法活動情資蒐集與市面稽查密度，防杜不肖份子利用民俗節慶時機私運、販賣私劣菸酒。

3、配合財政部、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等機關辦理菸酒專案稽查及全省同步私劣菸酒查緝，共同打擊販賣私劣菸酒之不肖業者，確切保障市民消費安全。

- (八) 菸酒管理政策與法令宣導：
- 1、透過各種宣導、廣告及活動等方式，宣導民眾私劣菸酒危害嚴重性及菸酒消費基本常識。每年辦理菸酒管理法令宣導至少 8 場次，以維護消費大眾健康。
- (九) 受理違規私劣菸酒檢舉暨陳情案件：
- 1、逐案專冊登錄及專人專責列管菸酒違規檢舉案件，注重內部保密作業，確實維護檢舉人權益與安全。
 - 2、謹慎處理菸酒違規陳情案件，維持民眾意見溝通管道，適時疏減民怨以減少行政爭訟事件發生。
- (十) 辦理庫款集中支付管理
- 1、配合機關法定預算及核定支出計畫，嚴密執行預算控管，完成庫款支付作業。
 - 2、為提高整體資金運用之效能，擴大集中支付納入 6 大基金及專戶，以利庫款之調度。
 - 3、辦理電子化支付作業，加強以電匯方式給付各項費用，提升庫款支付效率。
- (十一) 輔導監理本市基層金融機構
- 1、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並積極配合政府政策，提升備抵呆帳覆蓋率，穩固財務基礎及金融秩序。
 - 2、督促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完善風險管理，並對金融業務檢查缺失事項辦理追蹤督導。
- (十二) 推動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業務
- 1、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訪視作業。
 - 2、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小組會議。
 - 3、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執行進度檢討會議。
 - 4、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專業人員訓練課程。
 - 5、參加財政部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啟案及諮詢服務會議、促參商機座談會及招商大會。

二、環境情勢分析及優先發展課題

(一) 環境情勢分析

- 1、本市地方稅稅收並不豐厚，中央統籌分配稅及上級政府補助收入是主要財源，財政自主性偏低。罰款、規費等收入占歲入比率甚小，財源成長幅度有限，歲入歲出差短僅得以舉債來彌平。惟本市近年來債務管理策略為：不新增舉債，故本府覈實編列歲出預算並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辦理市政建設，故在歲出不斷成長下，債務餘額仍能逐年下降。
- 2、另一方面，在當前財務資源有限情況下，為使庫款調度更加靈活，擴大資金運用範圍，降低資金運用成本，對於因政策及法律所設立之基金及專戶帳戶存款，集中納入市庫總存款戶統籌運用，使基金專戶存款作最大化運用。在此管理原則下，各基金及專戶仍保有專款專用精神外，財政之統收統支運用範圍亦更廣且具彈性，充分發揮財務功能。
- 3、為使資產保有最大效益及利用，避免資產浪費閒置，積極督促各公產管理單位，清查列管被占用公產，強化公產利用效能。
- 4、自我國成為 WTO 會員國後，政府鬆綁法規並施行菸酒新制後，開放菸酒產製申請許可，促成菸酒製酒業、進口及販賣業者紛紛設立。惟各業者於產製過程添加物質不同且品管措施寬嚴不一，致品質良莠不齊，自此問題層出不窮。
- 5、自 2005 年起多次調漲菸品稅捐，大幅提高走私的價差誘因，且菸酒商品成本低廉，為謀私營利，以私製或走私等不法行徑規避稅捐、混充市場銷售得利，致國內菸酒產銷秩序及政府稅收屢遭擾亂破壞，且有危害消費者健康安全之虞。

- 6、本府職司菸酒管理職責，負有遏阻不法行為責任，故會同相關查緝機關加強私劣菸酒查緝，並辦理市售菸酒稽查與檢驗。另藉由菸酒管理法令宣導，灌輸民眾選購合法菸酒品之觀念，以保障合法業者及消費大眾權益。
- 7、因資訊技術之發展及網路傳輸之技術成熟，政府各項資訊作業朝向電子憑證線上簽核為未來趨勢。推動庫款支付電子化，將使本市庫款支付作業更為迅速、安全、確實，進而確保受款人之權益。
- 8、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主義乃是各國努力之目標，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分別依洗錢防制法訂定發布「金融機構防制洗錢辦法」及「農業金融機構防制洗錢辦法」，要求各金融機構嚴格執行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之政策與計畫，並建立內控制度，督導基層金融機構加強教育訓練、強化自行查核及內部稽核功能。
- 9、本府促參推動業務戮力於協助各業務單位推動各促參案件，吸引民間投資公共建設，不僅減輕本府財政負擔，更引進民間資源，改善公共服務品質及效能，創造就業機會，締造民眾、企業及政府「三方共贏」之局面。

(二) 優先發展課題

- 1、加強各機關學校財產管理人員教育訓練，每年舉辦 1 次財產管理教育講習，提升財產管理之法令知識及提供實務處理案例。
- 2、清理閒置公產，活化公產利用，提升使用效能，增加市庫收入。
- 3、執行本府抽檢菸酒業者實施作業方案，除加強實施定期與不定期菸酒製造業及進口業者源頭管理外，每月實施菸酒販賣業抽檢，並抽檢市售酒品取樣送請相關單位檢驗，以鑑識酒成份是否合格。惟為防杜違法酒品混充市場且不易察覺之情事，實有必要加強市售酒品採樣送驗之頻率。
- 4、擴大集中支付等財務手段，達成避免排擠其他重大施政計畫之目的，並靈活資金運用，增加財務效能，以有效降低市庫利息支出。
- 5、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提升主計及財政作業資訊化目標，推動庫款支付全面 e 化作業，以提升優質之支付服務。
- 6、為因應亞太防制洗錢組織至我國進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互評鑑，督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配合政府相關部會法令政策，確保相關作業合乎法規。
- 7、為因應促參概念在公務運作上並未落實，且促參案件發掘不易，因此每年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小組會議，並視業務推動需求不定期召開案件執行進度檢討會議，進行跨局處之促參事務協調及建立促參共識，以協助主辦單位解決案件執行中之各項困難。另藉由教育訓練的舉辦，廣泛宣導促參概念及知識，以強化主辦單位專業技能，促成案件順利進行。

三、未來四年施政重點

- (一) 積極開源節流平衡預算收支，加強財務管理提高財務效能。
- (二) 加強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出租及被占用處理。
- (三) 積極處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及辦理非公用不動產標租作業。
- (四) 加強市有非公用空置房地清理及活化利用。
- (五) 依法稽查取締私劣菸酒與強化查緝機關協調合作。
- (六) 落實轄內菸酒業者管理，並對轄內酒精販賣業者之銷售及儲存情形加強稽核，逐一輔導登記、建冊列管。
- (七) 對民眾飲用私劣酒發生傷害事故，定期辦理模擬狀況演練，以備真實事件發生時能即時因應處理，避免危機擴大。
- (八) 為提升菸酒聯合查緝人員查緝能力，賡續辦理私劣菸酒辨識訓練，以強化查緝成效。
- (九) 辦理憑單線上簽核電子化作業，建構電子支付機制，並加強以電匯方式給付各項費用，及辦理稅費 e 化繳納作業，使庫款支付達到正確、迅速、安全之目標，並有效提高行政效能。

- (十) 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確實辦理徵授信審查，並積極配合政府政策，提升備抵呆帳覆蓋率，強化營運體質；同時督促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完善風險管理，並對金融業務檢查缺失事項辦理追蹤督導。
- (十一)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提升公共建設品質與服務效能。

參、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

- (一) 積極開源節流平衡預算收支，加強財務管理提高財務效能（業務成果）
 - 1、本量入為出原則核實編列預算以健全財政。
 - 2、加強開源節流，不定期召開財政改善小組會議，藉集思廣益增裕庫收。
 - 3、運用資金流量預估，加強財務調度功能。
 - 4、強化債務控管機制節省債息減輕財政負擔。
 - 5、e化歲入管理、規費收據及罰鍰管理，提高財務管理效率。
- (二) 積極處分出售市有非公用不動產（業務成果）
 - 1、督促各機關積極清理經管之閒置宿舍房地，如各機關無公務需求，且依規定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篩選都市計畫使用分區為商業區、住宅區或工業區之閒置市有非公用土地，依法辦理現狀標售。
 - 2、凡符合出售規定之房地，依照土地法第二十五條及相關規定列冊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出售，以改進市容觀瞻並提高土地利用價值，調和房地產市場需求，挹注財政收入。
- (三) 加強市有非公用空置房地清理及活化利用（業務成果）
 - 1、不定期巡查空置房地，以維護環境整潔，避免滋生被占用之問題。
 - 2、清理並篩選可活化利用之非公用房地，依法辦理標租，以提升市有財產使用效益。
- (四) 覈實繳納公產納賦（業務成果）
 - 1、協助各機關依規定申請減免房屋稅及地價稅。
 - 2、督促各機關依限繳納市有房地之房屋稅及地價稅。
- (五) 加強轄內菸酒業管理，依法執行稽查及取締私劣菸酒（業務成果）
 - 1、輔導轄內未變性酒精業者並列冊管理，每年檢查菸酒製造業及已登記酒精販賣業者抽檢達百分之100以上。
 - 2、輔導轄內菸酒進口業者，按當年實際家數每年至少抽檢百分之50以上。
 - 3、實施轄內菸酒販賣業者抽檢，按當年實際家數每年至少抽檢百分之10以上。
- (六) 加強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出租及被占用處理（行政效率）
 - 1、不定期實地巡勘，發現占用即列冊管理，依規追收使用補償金。
 - 2、凡符合租用條件之占用市有土地者，依規定審核後出租，並遇案辦理過戶承租、換約續租、租金優惠案件。
 - 3、定期收取列管租（占）用人之租金及使用補償金。
 - 4、定期清理舊欠，辦理催收、訴訟作業。
- (七) 導入行政院主計總處開發之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推動庫款支付全面 e 化作業（行政效率）
 - 1、督請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以電匯方式支付各廠商之工程款、採購價款等費款，提升付款效率。
 - 2、實施市庫轉帳繳納各項應繳費款作業，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之水電費、保費、稅費、退撫基金及法院代扣款等費用，以電匯方式存入代扣繳專戶，以確保款項安全性。
- (八) 持續加強菸酒管理政策與法令宣導（服務效能）

- 1、配合本府大型活動，每年辦理菸酒管理法令宣導至少 8 場次以上。
- (九) 督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強化營運體質 (服務效能)
- 1、辦理變現性資產查核，並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檢查查核報告所提改善事項辦理追蹤督導。
 - 2、配合本府產發處辦理農漁會信用服務之年度考核。
 - 3、督導基層金融機構積極清理不良債權，降低逾放比率、提高資本適足率、備抵呆帳覆蓋率等，以健全營運體質。
- (十) 促進民間投資參與公共建設提升公共建設品質與服務效能 (服務效能)
- 1、為減輕財政負擔，引進民間創意及活力，提升公共建設服務水準，本府成立促參推動小組，本處擔任窗口，彙整本府促參案件並辦理訪視作業等工作。
 - 2、協助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申請財政部促參前置作業費用補助，辦理促參案之可行性評估、先期規劃、研擬招商文件等前置作業。
 - 3、為加強同仁促參專業知能，辦理促參專業人員教育訓練及考試，考試及格者核發及格證書。
 - 4、配合財政部推動輔導促參業務、啟案輔導、參加招商大會及金擘獎活動等。

二、共同性目標

-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財務管理)
- 1、控管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組織學習)
- 1、導入員額管理機制，強化員額管理責任，以有效控管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組織學習)
- 1、為激勵同仁主動學習，加強終身學習觀念，設定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每年度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達 80% 以上，做為達成本項目標之績效目標。

三、關鍵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序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1	112	113	114
1	積極開源節流平衡預算收支，加強財務管理提高財務效能 (業務成果)	1	最低債務還本數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最低債務還本數÷最低債務還本數。	100%	100%	100%	100%
2	積極處分出售市有非公用不動產 (業務成果)	1	清查篩選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依規完成處分程序辦理標售(讓售)	1	統計數據	預計年度辦理公開標售 (讓售)，開標作業次數÷年。	2次	2次	2次	2次
3	加強市有非公用空置房地清理及活化利用 (業務成果)	1	清理篩選適當標的，依法辦理標租	1	統計數據	預計年度辦理公開標租，開標作業次數÷年。	1次	1次	1次	1次

序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1	112	113	114
4	覈實繳納公產納賦（業務成果）	1	協助各機關申請減免及依限繳納稅賦	1	統計數據	每年5月、11月如期繳納市有不動產之房屋稅、地價稅等，預計全年約筆數÷年。	13,000筆	13,000筆	13,000筆	13,000筆
5	加強轄內菸酒業管理，依法執行稽查及取締私劣菸酒（業務成果）	1	抽檢轄內菸酒製造業及已登記酒精販賣業者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抽檢家數÷當年度實際家數。	100%	100%	100%	100%
		2	抽檢轄內菸酒進口業者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抽檢家數÷當年度實際家數。	50%	50%	50%	50%
		3	抽檢轄內菸酒販賣業者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抽檢家數÷當年度實際家數。	10%	10%	10%	10%
6	加強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出租及被占用處理（行政效率）	1	定期開徵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並加強催收舊欠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租金及使用補償金收入÷上年度租金及使用補償金收入。	95%	95%	95%	95%
7	導入行政院主計總處開發之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推動庫款支付全面e化作業（行政效率）	1	提升電匯作業筆數，減少市庫支票簽開張數	1	統計數據	電匯筆數占全部受款人筆數之比率	90%	90%	90%	90%
8	持續加強菸酒管理政策與法令宣導（服務效能）	1	辦理菸酒管理法令宣導活動	1	統計數據	每年辦理場次。	12次	8次	8次	8次
9	督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強化營運體質（服務效能）	1	辦理變現性資產查核，調整資產結構，強化風險承擔能力	1	統計數據	辦理變現性資產查核家數。	11家	11家	11家	11家
		2	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檢查查核報告所提改	1	統計數據	配合本府產發處辦理農、漁會年度考核。	2次	2次	2次	2次

序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1	112	113	114
			善事項辦理追蹤督導，並配合本府產發處辦理農漁會信用服務之年度考核。							
10	促進民間投資參與公共建設提升公共建設品質與服務效能（服務效能）	1	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訪視作業	1	統計數據	每年辦理次數。	2次	1次	1次	1次
		2	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小組會議	1	統計數據	每年辦理次數。	2次	2次	2次	2次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 其它。

四、共同性指標、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序號	共同性目標	編號	共同性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1	112	113	114
1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財務管理）	1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1	統計數據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	2%	2%	2%

序號	共同性目標	編號	共同性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1	112	113	114
2	約聘僱員額控管 (組織學習)	1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100%	0%	0%	0%	0%
3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組織學習)	1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1	統計數據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人數×100%	80%	80%	80%	80%